

為何連「變性」都要反對？(註 1) (修訂版)

文：性傾向條例家關注組

這次「性別承認制度」的公眾諮詢，是問市民「是否應該設立性別承認制度」。其實，他們這樣問，是在無意中誤導了市民，使人以為現在香港並沒有任何「性別承認制度」。

事實上，香港現時已有一個「性別承認制度」，只是沒有全面的法律作為後盾而已，這制度就是現行政府所資助的「變性」手術及更改身份證中「性別」的整個程序。有報導稱香港的這個程序，是「完善的一條龍『變性』跟進服務」。(註 8)

當然，我們知道，同運人士希望要設立的「性別承認制度」或是「性別承認法」的版本，是想以當事人「心理的自我性別認同」為基礎，而得到法律上的承認，而當事人（及同運人士），當然也可以挾著法律上的「承認」，而強制社會各界對他們性別上的承認，達到指鹿為馬的目的，包括把一個男人指為女人，容許一個男人進入女洗手間等效果！

有一些朋友可能以為，我們可以先集中反對同運人士以「心理上的性別承認」為基礎的立法，而不需要反對現有的「變性」程序。

的確，如果反對以「心理性別認同」設立「性別承認制度」的聲音足夠強的話，我們估計，上面所說的，同運人士最理想的立法方式，可能未必可以很快實施；而政府可能會以現行的「變性」手術流程為基礎，來建議訂立「性別承認法」。如果你認為，這是一個可接受的合理方案，甚至是「情理兼備」，我們希望分享不同看法，給你一個參考。以下是我們反對這方案的不同論點：

1. 「變性」手術是高危的，也對當事人健康的負面影響

進行所謂「變性」手術，是十分高危的，(女變男手術者為甚)，是摧殘一個人本來健康的生殖器官或性徵，使其失去了性能力或生育能力。這件事本身已是對當事人健康構成極嚴重的破壞，或構成高度危險；而進行這些所謂「變性」手術者也必須終身服用異性的賀爾蒙，才可以維持異性的體型及聲線，但長期服用異性的賀爾蒙，會對身體產生不少負面的影響，包括增加患不同嚴重疾病的風險，(註 2) 更有報導顯示與紅斑狼瘡上腦有關(註 7)。試問，一種這樣高風險，而又對健康有如此負面影響的外科手術(包括其後續之治療)，政府竟然以公帑資助，是不是很有問題？

故此，我們認為，上面所說的以「變性」手術為基礎的「性別承認制度」，其實

是變相鼓勵或容許施行這些高危及損害病人健康的所謂「醫療」程序，並不可取！

2. 「變性」手術並不能有效舒緩「性別焦躁症」患者的心理困難

外國有研究證明，已完成「變性」手術者的自殺率是一般人的接近二十倍(註 4)，證明「變性」手術不能有效根治「變性」者的精神及心理問題。

若一個病人患有某種病，醫生明知一種所謂治療方法根本沒有效用，也對病人的健康有很多其他負面的影響，還應進行這種治療嗎？

3. 政府在訂立這「變性」程序時，並沒有民意基礎，是對市民大眾不公，侵害市民的人權！

「變性」手術本身有極大的倫理、道德及宗教上的爭議性，但在多年前，政府在沒有公眾諮詢下，已開展這種極富爭議性的「變性」手術，其實極為不妥。

每宗「變性」手術及其前後的終生醫療費用不菲，現由政府大幅度補助。在未進行公眾諮詢前已進行，這是對納稅人不公平的。

從人權角度來看，政府現時的做法，是在變相強逼社會上每個納稅人間接補貼每一宗「變性」手術，這可算是政府侵害全體市民的良心自由，違反了人權法！

一項違反人權的「變性」程序，我們是否值得支持嗎？

4. 這是有違「誠信」的原則，也是自欺欺人！

社會上不同機構在核實一個人的性別時，主要都是依靠其身份證上的性別標記，因為這是政府所發出之正式身份證明文件！

我們知道，即使進行了所謂的「變性」手術，在實質上也不能更改一個人真正的性別，而政府現在為一些已進行「變性」手術者更改身份證上「性別」的做法，根本是自欺欺人，並不恰當，有違誠信的原則！

一些有違誠信原則的公共政策，我們是不應該支持的！

5. 增加風化案的風險

據了解，即使做了「變性」手術的男性，有部份的外觀或聲線仍有男性特質，而

其性慾/情慾的對象仍很可能是女性。

給予這些人女性身份，使其可以合法進入女性的性別私隱空間（如更衣室等），可能對原生女性構成心理上及實質上的威脅，並增加風化案的風險。

去年美國一間百貨公司實施了容許性別混亂者進入(原生)異性洗手間和試身室的政策之後，在洗手間和試身室的風化案激增，這是給我們的一個很好的提醒!(註 5)

6. 向社會發放錯誤的性別觀念

若性別承認法是環繞「變性」手術而訂立，這會給社會一個錯誤的訊息，以為性別真的可以藉這種自殘的外科手術而改變，對社會文化的破壞，是無可估計的。

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，沒有理由要向社會大眾發放一些錯誤的訊息!

7. 對教育的影響 – 強逼教導一些有爭議性的性別觀念

一個社會的法律，往往可反映這個社會所認同的共同價值，而一個以「變性」手術為基礎的性別承認法，不單會影響社會的價值觀，也會直接影響教育制度中，對性別觀念的教育!

這種法例若訂立了，可能會導致香港的教育制度，要教導小孩子，性別是可以改變的，可以透過「變性」手術來更改! 而所有學童，可能都要接受這種觀念的教育，因為有關的法例已經訂立了!

對於不認同這種觀念的學校及家長，其實這是對他們教育自由、良心自由，甚至是宗教自由的侵害!

當然，我們對於一些侵害人權的制度或法例，是不會贊成的!

8. 對個人、宗教學校及宗教組織的宗教自由及良心自由的影響

一間學校(包括教會學校)，或是任何的宗教組織(包括教堂及教堂的附屬機構)，都有一些較傳統的道德觀念(包括性別的觀念)。

一般來說，他們都會認為性別只有男或女，而性別是不可以改變的，並不存在一個人可以在完成一個摧殘自己身體的外科手術後，這個人就可以改變成為另一

性別。

不過，如果訂立了一些性別承認法後(即使是以「變性」手術為基礎的承認法)，這些學校及組織(包括宗教組織)也可能被逼作出一些違反他們固有價值觀的事，最明顯的例子是，他們要容許一個所謂「變」了性的人，進入異性的洗手間！另一例子，是要稱呼一位進行了「變性」手術的男性為「小姐」或「女士」，指鹿為馬！

這樣，這種性別承認制度有可能侵害個人及一些組織的「良心自由」及「宗教自由」，就是強逼他們作出一些違反自己價值觀、甚至是宗教信念的事，我們知道，這是違反人權的！試問，一個侵害人權的制度與法例，是應該訂立嗎？

9. 「變性」手術的不可逆轉性，令很多「變性者」後悔莫及

我們知道，「變性」手術是對病人身體的摧殘，而這摧殘是不可逆轉的。外國已有不少完成「變性」手術者後來後悔的案例，但手術對身體的摧殘已是無法彌補！（註 3）

我們也希望在香港每年製造一些終身悔恨的個案嗎？

10. 同運隨時會提出司法覆核，達到「按心理認同改變性別」效果

一些支持家庭價值者可能以為，若能逼使政府在訂立性別承認法時，規定當事人要以完成「變性」手術為先決條件，就是「維護」了家庭價值。他們可能沒有想到，當這種法令通過後，同運/跨運人士很快就會進行一種司法覆核，控告有關當局「強逼」人進行「變性」手術，是對人施行「酷刑」，是違憲的！為什麼會是「強逼」？，很簡單，因為手術是更改性別的必要條件，對於一個心理上渴求被法律承認為異性者，他/她可能因為這制度而要被逼考慮進行這種「變性」手術，所以在某種意義上，他們可以爭辯說這是「被逼」的。若被同運人士這樣指控這政策是「酷刑」，上到法庭，面對以西方案例為判刑基礎的法官及普通法制度，政府也可能是百辭莫辯的，極有可能的結果會是，政府敗訴而必須把「變性」手術的要求移除，就可以讓人更改身份證的「性別」！其實，這類案件現在已經在香港發生，在本年 5 月，已有報章報導，一名想由女變男的跨性別人士，因人事登記處拒絕讓他更改身份證明文件上的性別，而入稟高院，要求覆核處方的決定。（註 6）

反過來說，若現在所有支持家庭價值的陣營，能反對設立或延續任何條件的性別承認制度：不單反對以「心理性別認同」為基礎的「性別承認法」，也反對以「完

成『變性』手術」為前設的「性別承認法」，甚至要求有關當局，廢除現行的「變性」程序，這不但可以免去被指責為強逼他人進行「酷刑」的問題，也可以消除現時「變性」程序帶給當事人及社會一切上面所提及的種種負面影響，我們相信，這才是上上之策，社會之福！

註 1: 在文中，「變性」都是以引號引述，以表示這只是個稱號，世上並不存在真正的「變性」，因為性別是不可改變的。

註 2: 賀爾蒙治療所產生的影響，包括:血栓生成 (thrombosis)、心血管疾病、過重、高甘油三酯血症 (hypertriglyceridemia)、高血壓、低血糖容許度、膽囊疾病、泌乳素瘤 (prolactinoma)、乳癌、膽固醇問題、同型半胱氨酸 (homocysteine) 過高、肝臟毒性 (hepatotoxicity)、紅細胞增多症 (polycythemia)、睡眠呼吸暫停症 (sleep apnea)、胰島素抵抗症及對胸脯、子宮和卵巢組織的影響。

(以上疾病名單的來源，可參考以下文章中” **Additional Health Risks Associated with Cross-sex Hormones**”一段: www.tinyurl.com/gender001)

註 3. 網站紀錄了一些接受了「變性」手術，後來後悔的真實故事。

<http://www.sexchangeregret.com>

註 4. 即使在如瑞典這些認同LGBT的國家，進行「變性」手術者的自殺率是一般人的差不多 20 倍。

“Rates of suicide are nearly twenty times greater among adults who use cross-sex hormones and undergo sex reassignment surgery , even in Sweden which is among the most LGBTQ – affirming countries.”

www.tinyurl.com/gender001

註 5: 美國Target百貨公司, 自從 2016 年 4 月開始容許跨性別人士進入異性洗手間後，風化案件數目激增: www.tinyurl.com/gender005

註 6: 女變男變性手術風險高 跨性人不滿政策須完成全套手術求覆核 (香港 01 2017 年 5 月 18 日)

www.tinyurl.com/gender006

註 7: 變性人長服雌激素 紅斑狼瘡上腦 (東方日報 2013 年 8 月 3 日)

www.tinyurl.com/gender007

註 8: 請看以下報導的第一段末句「以及完善的一條龍變性跟進服務所致」

變性手術有需求 五年升三倍 (星島日報 2015 年 12 月 10 日)

www.tinyurl.com/gender008